

中共苏州市委市级机关工委

关于市委巡察反馈意见集中整改情况的通报

（公开稿）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4年12月13日至2025年1月20日，市委第五巡察组对市委市级机关工委（以下简称“工委”）进行了巡察，并于3月10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对照巡察反馈的4个方面15条问题和整改要求，工委领导班子坚持全面整改与重点整改、巡察整改与标本兼治、深入开展学习与“六个深入了解”相结合，扎实推进巡察整改工作落实落细。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工委把巡察整改作为严肃的政治任务，第一时间召开书记会、办公会认真学习领会市委书记专题会议精神和巡察整改要求，第一时间研究部署整改工作，第一时间以党内文件形式将巡察反馈意见及会议材料印发给各党支部，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参加所在党支部集中学习研讨，全体人员切实提高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以严肃的政治大考从严、快速、务实推进整改。

二是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工委书记任组长，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统筹抓整改落实；班子其他成员任副组长，分工负责各项整改任务，推进分管部门的

整改工作；工委职能处室负责同志落实各自整改任务。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抓好巡察整改工作的组织协调、跟踪督导等工作。

三是突出问题导向，落实整改措施。3月底，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认真对照检查、深挖原因，研究制定42条整改措施，明确60项整改任务清单、责任清单。4月初，按照要求上报整改工作方案，对照巡察反馈后三个重要节点，明确任务书，倒排时间表，重点抓好规定动作和集中整改期任务落实。对巡察反馈的重点事项和具体人具体事，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均在6个月内取得了阶段性整改成效。对选人用人、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项检查情况，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目前已全部整改落实到位。

四是完善制度机制，推动成果转化。坚持纠正一个问题、健全一套制度，先后制定出台党组（党委）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工作提示、基层党组织建设分类指导工作指引、规范新任机关党组织负责人任职谈话等6个指导性文件，建立健全工委“三项机制”月度闭环梳理统计分析、“我讲业务·大家学”双月学习、谈心谈话记录登记管理等5项工作机制，修订完善工委党风廉政、办公事务、财务管理等31项内控制度。

二、整改任务推进落实情况

1. 关于“指导基层党建工作的针对性不够强”问题的整改

制定出台《市级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分类指导工作指引》和《进一步加强市级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党组织建设的若干措施》。3月初，结合召开年度机关党建工作会议同步印发，指导推动机关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加强分类指导和调查研究。针对工委所属党组织类型特点，优化调整 8 个机关党组织片，分别召开片会并开展“书记讲给书记听”活动，听取各单位党建工作开展情况，交流经验做法，征求意见建议，部署重点工作。工委主要领导牵头，组成专门工作力量，对市级机关事业单位党建工作进行全覆盖调研，召开 16 场专题座谈会，发放调查问卷 323 份，实地走访 39 家不同类型事业单位，着力破解事业单位党建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建立部省属企业和行业协会党建工作双月报告制度，领导班子成员和业务处室上门走访调研 26 次。推动理顺党组织隶属关系，成立市工商联机关党委并将市总商会党委调整为其下属基层党委，实现抓行业与抓党建相统一。

严格规范党组织设置。全面摸底所属党支部，加强督促指导，对设置不规范的党支部立行立改，均已全部整改到位。

2. 关于“督促基层党组织换届不够及时”问题的整改

严格落实换届选举制度。建立发放一张按期换届提醒函、提供一份换届选举操作流程、进行一次换届选举指导、完善一套选举附报材料、形成一条请示报告审批链“五个一”工作举措，加强对市级机关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的指导督促，每年上、下半年相对集中组织任期届满的党组织进行换届选举。4 月，对上半年集中换届的 4 个党组织进行“一对一”辅导并完成换届。8 月，对下半年换届的 11 个党组织进行了集中辅导，于 10 月份督促指导完成集中换届。

3. 关于“推动党员档案规范管理仍需深化”问题的整改

加强党员档案抽查摸排。组织各机关党组织全面开展党员档案自查“回头看”，工委逐一检查，逐个梳理问题清单、整改清单，工委主要领导亲自督办，问题均已及时销号清零。

压紧压实党员档案规范管理责任。编印发放党员档案管理和补档工作《操作手册》，并将党员档案管理纳入机关党务干部培训班课程。完善落实新发展党员档案压茬检查制度，制定检查清单，明确标准要求，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并推进党员档案电子化。

4. 关于“智慧党建平台管理比较薄弱”问题的整改

规范智慧党建平台使用管理。建立智慧党建平台月度违规提醒、督促整改闭环机制，对平台使用管理实施动态监测，发现预警和违规信息及时提醒、当即整改，确保信息内容准确完整。督促各级党组织每季度开展1次智慧党建平台信息核查，重点做到“三查三看”：查基础信息情况，看基层党组织、党员等基础信息是否准确完备、与实际相符；查“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录入情况，看是否及时规范录入；查发展党员履职资格情况，看证书是否及时上传、是否有证书过期现象，对所发现问题及时进行全面整改。同时，将平台使用作为各支部书记、组织委员业务培训内容。

5. 关于“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前紧后松’”问题的整改

开展机关青年素质提升思想调查。通过发放1507份问卷调查、召开8场青年干部座谈交流会，把脉了解机关青年成长进步、工作生活的所需所盼，针对性制定教育引领、暖心关爱等工作举措。

持续深化市级机关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制定下发市级机关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工作提示单，每月编发机关青年理论学习指南，指导落实青学小组专题学习计划，组织青学小组组长参加政治能力提升、廉洁纪律教育、DeepSeek应用等集中培训。建立市级机关青学小组更新报备机制，推动机关单位领导干部联系青学小组、支委委员联系青年干部。突出抓好机关年轻干部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及时下发工作提示并开展实地调研督导。联合市新华书店常态举办“书香机关·悦读悦享”线下线上图书市集，每季开展“好书悦享”图书推介，引导机关青年善读书、读好书。部署推动市级机关党组织开展年轻干部谈心谈话，切实把思想谈通、工作谈透、心气谈顺。“七一”期间，组织市级机关4批220名新发展党员和“三类干部”代表，集中开展入党宣誓和重温入党誓词，同时组织60名“三类干部”参加庭审旁听。成立工委文稿写作学习小组，通过系统性、实践性、互动性的学习训练，着力锻造一支是非能辩、提笔能写、开口能讲、问策能对、遇事能办的年轻干部队伍。总结梳理机关青学小组工作成效，专题呈报情况得到市委领导批示肯定，并在《苏州信息》刊发；“推动年轻干部教育引领走深走实”“‘四课堂’激活青年担当‘青动力’”经验做法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旗帜》杂志、《江苏机关党建简报》刊发；“市委市级机关工委抓实做细机关青年教育引领”案例列入市委组织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实践成果选编》。

联合举办市级机关青年干部首期“墩苗育苗青训营”。聚焦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重大要求，

3至6月，联合市委组织部、团市委、苏州干部学院，组织首期80名35周岁及以下科级和新入职3~5年的年轻干部，分4个专题举办14天“青训营”，教育引领机关青年扣好职场人生“第一粒扣子”，深受机关年轻干部欢迎。

组织举办市级机关3期“青年干部大课堂”。会同市委研究室举办3期“青年干部大课堂”，开展12场专题讲座和案例教学，2500余人“充电”受训。8月8日至9日，首期“大课堂”聚焦新产业、新知识、新技能，设置公文写作、AI赋能办公效能、跨境电商、物联网等专题课程，并安排在苏前沿智能科技公司进行现场分享，460多名机关青年干部参加培训，市委分管领导出席开班式并作动员讲话。9月12日至13日，围绕公文写作专题举办第二期“大课堂”，邀请司法部、省委办公厅、省政府研究室等相关领导进行授课，在市行政中心设立主课堂，市委办、市政府办、各县级市（区）设立13个视频分课堂，市县两级党委和政府办公室及研究室全体干部、市级机关从事办公室及综合文字工作的青年干部代表共计1600多人同步参训。10月23日，第三期“大课堂”聚焦经济发展主题，邀请省委党校、省数字金融重点实验室专家和苏州产业发展一线干部开展案例教学，450名机关青年参训，帮助青年干部把握宏观趋势、提升专业视野。

组织召开市级机关青年座谈会。认真落实时任市委主要领导专题调研市级机关党建工作时的指示要求，紧扣“产业创新与文化创意”主题，先后组织召开12场座谈会，引导140名机关青年头脑风暴“晒点子”；发动机关青学小组开展大讨论，积极建言献策，

分类梳理出产业创新、文化创意 2 个方面 35 条意见建议，呈报市委决策参考。

6. 关于“推动机关部门与社区‘双结对’工作存在浅表化”问题的整改

进一步提升“双结对”服务质效。联动开展“感知社情民意、赋能基层治理”牵手行动，深化市级机关、市属国企与姑苏区 169 个社区党组织全覆盖结对，做好供需对接，确定年度 428 个“双结对”服务项目清单和 198 项志愿服务清单，组织发动市级机关党组织常态开展“在职党员进社区”活动，努力办好民生实事。推动“青训营”学员到结对社区担任“社区青年干事”，提出 240 余条改进措施，形成 79 篇民情日记、77 篇调研报告。相关经验做法在《江苏组工信息》第 42 期刊发。

常态化组织开展“志暖苏城”市级机关志愿服务。先后组织发动 2700 多名机关党员干部，在阳澄湖半程马拉松赛事、清明、“五一”、国庆假期参与秩序维护、文明引导，工委全体党员干部带头开展志愿服务 120 余人次。“机关‘志愿红’点亮到苏‘第一站’”信息在《苏州日报》专题报道。

组织开展乡村振兴“一县一片”走学看活动。认真落实市委部署要求，6 月下旬，联合市总工会制定活动方案，加强与市文广旅局、农业农村局协调联动，以主题党日、主题团日、行走的思政课等形式，推动机关面上有序开展乡村振兴“一县一片”走学看活动。其中，工委组织市级机关 3 批次 200 余名党群干部示范开展“入乡研学”活动。

7. 关于“主动靠前推动机关党建突出问题巡察整改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切实加强巡察整改联动。主动对接市委巡察办，建立推动巡察发现机关党建问题督促整改的联动机制，市委第六轮巡察结束后，及时了解掌握9家市级机关单位巡察发现的机关党建方面问题，强化工委对问题整改的对口指导。

认真做好巡察发现机关党建方面共性问题整改。分级分类抓好党员教育培训，将基础党务、融合发展等6门“必修课”列入培训内容，截至10月底，共组织举办市级机关党支部书记和组织委员、纪检干部、优秀党员、科级以下党员、新党员、发展对象等各类培训班18期，参训党员干部3024人。聚焦服务苏州“1030”产业体系建设，立项实施年度95个党组（党委）“书记项目”，推进基层党支部书记领办事项，先后举办2期“融合发展·书记讲给书记听”项目交流会，推动机关党组织互学互促。协调省级机关“服务高质量发展先锋行动队”惠企为民苏州行项目深化，推动28个产业链项目落地见效，做好案例挖掘、项目总结等工作，相关工作成效入选市级层面学习教育为民办实事典型案例汇编。9月28日，联合市科技局主办2025年度苏州市大院大所党建联建·赋能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活动，聘任首批“海棠先锋·技术经理人”，为4家新成员单位进行授牌，组织3个合作项目签约、6个创业项目路演与银企对接，进一步凝聚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合力。大院大所党建联建三年来工作成效以“凝聚‘红色力量’激活‘最强大脑’”为题，在

10月11日《苏州日报》头版头条刊发，并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旗帜》网报道。

8. 关于“机关工委‘三项机制’落实不够扎实”问题的整改

深化大联络、大调研、大交流三项机制。建立工委“三项机制”月度闭环梳理统计分析制度，每月办公会上通报走访联系情况、落实问题处室交办，每季度召开一次工作交流会，靠前指导服务，推动问题闭环解决。

持续推动市级机关开展“换位跑一次”行动。截至10月底，市级机关各单位开展“换位跑”近2800人次（其中主要领导近300人次），累计破解堵点难点、提出意见建议5600余个。联合会商交办“一类事”22件，39个市级机关单位新修订、新出台各类制度（规定、措施）125项，配合市级层面专班汇编形成制度成果、特色做法、实践体会、宣传报道5期。

加强机关党建研究。工委班子成员每人确定1个年度机关党建重点研究课题，各处室（党校）全面参与，深入市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专题调研，在实践中发现问题、总结经验，及时把有价值的研究成果转化为工作举措和政策文件。先后制定出台党组（党委）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工作提示、基层党组织建设分类指导工作指引、进一步加强市级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党组织建设的若干措施、规范新任机关党组织负责人任职谈话等6个指导性文件。“以改革担当谱写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新篇章”调研课题成果获评全国机关党建研究优秀奖。

持续推动党群阵地开放共享、服务惠民。建立工委干部月份全

覆盖走访联系市级机关党群阵地机制，压实阵地主管部门管理责任，落实开放服务承诺事项，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动态更新调整市级党群阵地 5 个（共 51 个），拓展改造功能阵地 4 个，及时优化 H5 服务地图，推动阵地从建好到用活、用好。

协调机关闲置物业、功能场所打造社区定向服务项目。协调市国动办腾出 2 处人防工程伪装房，免费提供给里河社区、翠园社区分别打造成“共享温馨小屋”“睦邻文化场所”。6 月，协调市机关事务局将 3 处闲置房产分别与平江街道、沧浪街道签约，免费移交给北寺塔社区、万年社区使用。“党群阵地共享惠民、焕新古城‘幸福场景’”在省工委《工作与学习》杂志刊发，相关工作成效入选市委《苏州督查专报》“一统领三稳三新三保”典型经验做法选编、市级层面学习教育为民办实事典型案例汇编。

9. 关于“部分制度规定执行不严格”问题的整改

加强机关党群服务中心运维管理，提升服务质效。制定市级机关党群服务中心参观使用预约流程，严格落实管理制度。4 月，将市级机关党群服务中心组织生活厅、电教室等 4 个会议场所加入“智慧大院”平台，实现了由线下预约转换为线上预约。7 至 8 月，在市级机关党群服务中心接续开办 2 期“爱心托班”，实现大院内机关干部子女“愿托尽托”和安全办学。8 月下旬，组织对市行政中心和平泖路 2 个市级机关党群服务中心进行设备维保、展陈更新，更好发挥服务功能。

推动党内法规学习贯彻落地见效。配合市委组织部，部署开展党务工作专项检查，推动机关党组织对照 10 项内容清单全覆盖开

展自查自纠，工委安排专人对 12 家市级机关单位进行上门检查，发现问题现场提醒，督促抓好整改销号。建立工委干部“我讲业务·大家学”双月学习制度，组织开展 4 场讲学活动，在此基础上，将相关党内法规纳入工委组织的各类培训班中，推动处室干部上讲台、讲业务。截至 10 月底，共举办“干部大讲堂”5 期、“法治开讲”41 场，组织工委 84 人次对 42 家市级机关党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列席旁听。

10. 关于“指导督促党组（党委）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有欠缺”问题的整改

制定出台《市级机关部门单位党组（党委）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的工作提示》。3 月初，《工作提示》已印发机关基层党组织，明确 7 项责任内容和党组（党委）书记、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的责任落实具体要求。

压紧压实责任链条。召开年度机关党建工作会议，将“全面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内容专项列入年度工作要点，进一步明确机关党建“三级”责任清单。结合开展机关党组织书记任前谈话、日常走访调研、召开机关党组织片会、举办各类培训班、深化工委“三项机制”等时机，强化责任督导，明确相关要求，促进党建责任落实、工作提质增效。

强化督促检查和考核评议。每月发布机关党建重点工作提示，年底组织开展党组（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强化“三级联述联评联考”，推动部门机关党委聚焦主责主业抓党建。

11. 关于“对党务干部任免审批把关不够到位”问题的整改

严格党务干部任免审批把关。认真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级机关党务干部队伍建设意见》，目前，组织关系隶属工委管理的市本级机关单位，均按要求配备了机关党组织负责人。

建立会商机制。加强与部门单位党组（党委）、组织人事部门等进行任前沟通，对机关党组织负责人任免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后，再履行有关任免手续，确保党务干部队伍相对稳定。

建立机关党组织负责人任职谈话制度。制发新任机关党组织负责人任职谈话工作提示，进一步规范谈话程序、内容和责任。截至10月底，开展任前谈话65人，其中工委主要领导对机关党委书记、副书记谈话40人次，分管领导对机关党委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和副书记开展谈话47人次。

12. 关于“压实机关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从严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坚持将学习教育与巡察整改紧密结合，聚焦主题、突出重点，持续深化学习领会，全面深入查摆问题，扎实推进整改整治，抓实开门教育，一体推进学查改，推动学习教育取得实实在在成效。同时，加强机关面上协调调度，选派1人驻点市级层面专班，安排1个职能处室常态参与专班日常督查，成立2个小组开展机关年轻干部学习教育、“回头看”专项督导，着力做好总结评估、督帮结合、同题共答，推动学习教育直抵基层末梢。

加强督促落实。针对巡察反馈的部分市级机关单位违纪违法案件未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的问题，逐一进行梳理，组织相

关单位机关纪委召开专题工作调度会，对已过处分影响期案件所涉及的单位机关纪委进行提醒，对在处分影响期内案件所涉及的相关单位基层党组织予以督促，并已全部召开组织生活会。

强化业务培训。制定《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市属企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审理人员库建设管理工作机制》，做好市本级“三类机构”审理人员建档工作，配合市纪委组织部举办市县两级“三类机构”干部综合能力提升班。10月30日至31日，组织89名市级机关部门机关纪检干部举办业务培训班并套开分组座谈会。推动机关动态更新党员干部廉政档案，不断强化政治监督、做实日常监督。常态落实“一把手”讲纪律廉政微党课制度，抓好政德教育、家风教育、警示教育。开设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纪律处分条例、市级机关党员干部违纪违法案例等解读课程，在工委先行试讲的基础上为机关面上教育培训开展专题授课18场次。

完善制度机制。制定出台《苏州市市级机关基层党组织召开以案促改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以案四说”工作指引（试行）》，条目化明确召开以案促改专题组织生活会的时限、程序、形式等10个方面内容，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13. 关于“示范带头作用发挥不够充分”问题的整改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工委主要领导带头抓意识形态，其他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制定年度意识形态工作重点任务清单和工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计划，每月分析形势并报送意识形态工作月报，2月、7月两次召开书记会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9月初，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关于安全生产部署要求，

第一时间研究制定 13 项工委风险隐患工作清单，压实工委领导和各处室部门责任。严格落实苏州机关党建“一网一微”平台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加强对市级机关党群阵地日常监督管理。

修订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汇编》。4 月以来，先后 6 次召开书记会，研究修订党风廉政、办公事务、财务管理等 5 个方面 31 项《工委内部管理制度》，编发全体干部职工，进一步推动工委自身建设制度化规范化。制定出台《公文文号管理及发文办理制度》，提级文号管理，明确公文文号的适用范围，严格发文办理程序。建立工委党风廉政“一周一提醒”机制，进一步推动纪律教育常态化长效化。

加强工委干部档案管理。坚持举一反三，对工委干部档案进行再梳理再审核，做到档案信息完整准确。按照《干部人事档案材料收集归档规定》有关要求，及时归档相关材料，规范档案日常管理，做到档案进出有登记。

14. 关于“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议事决策有欠缺”问题的整改

严格执行预算经费使用规定。自 2021 年 10 月后，工委主要领导对经费预算决算从严要求，当年即修订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工委凡 1 万元及以上经费预算、使用及固定资产处置事项，均严格执行书记会讨论制度。今年 4 月，再次完善工委“三重一大”事项集体议事决策制度，进一步规范议事原则、议事范围、民主决策程序、执行监督和责任追究。

严格执行“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工委新一届领导班子严

格执行“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凡领导班子研究集体重要事项，班子成员发言后，充分发扬民主集体讨论，主要领导综合集体意见作出陈述发言。

15. 关于“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不够规范”问题的整改

制定出台并严格执行《市级机关工会联合会采购管理制度》。在今年组织开展的市级机关第二届“活力杯”足球赛、乒乓球赛、干部职工兴趣班、“一县一片”走学看等群团活动中，均严格规范工联会采购询价比价、合同签订等操作流程，加强经费使用过程监督，落实每个项目、每笔支出执行决算。

强化工会财务内部控制。自 2025 年 1 月起，分设市级机关工会联合会财务记账凭证审核人、记账人，明确各岗位职责权限，防止凭证记账过程中的错误和疏忽。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紧盯目标任务，进一步压实整改责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市委有关巡察工作的最新要求，强化整改力度，工委领导班子切实牵好头、担好责、把好关，加强统筹调度和日常监督，在推进上再加力，在成效上再提升；加快整改进度，严格对照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倒排工期、挂图作战，推动问题早整改、早完成、早销号；提升整改精度，全面检视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进展情况，定期开展“回头看”，逐条逐项“过筛子”，确保各项任务条条落实、件件落地、事事见效。

坚持标本兼治，进一步用好巡察成果。坚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将常态化整改作为日常监督的重要内容，把“当下改”与“长

久立”相结合，把解决问题与理清根源相结合，把巡察整改与日常工作相结合，强化跟踪问效。坚持举一反三、完善制度，既聚焦发现的具体问题，又主动发现存在的共性问题，加强规律性研究，探索形成更多更有效的长效机制，确保所有问题改彻底、改到位、不反弹。

强化担当作为，进一步提升党建质量。坚持把解决问题、推动工作、促进发展贯穿于巡察整改全过程，在进一步压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提升思想政治工作针对性实效性、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推动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深化机关青年干部业务能力培训、强化党组织日常监督、加强工委自身建设等方面持续用力，努力以高质量机关党建促进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市委巡察反馈意见集中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人：周波；联系电话：68615813；邮政信箱：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998号5号楼8楼813室；电子邮箱：bgs@jggw.suzhou.gov.cn。

中共苏州市委市级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5年11月10日